

## 观音山沧桑(一)

□张坚

## 鹤鸣庵僧田

在舟山岛乍浦门,有一块三百亩左右的土地,这块土地是在清代的乾隆朝或嘉庆、道光、咸丰朝,通过在海塘上筑一条海塘,让潮水通过设在海塘上的碾闸门吞吐,年年月月,潮潮汐汐,淤积成田的。

那些土地成“材”后,分别由“乍字第1820号”“乍字第1821号”“乍字第1822号”“乍字第1834号”“乍字第1836号”等几个地块组成,至于“乍字”文号的来历,应该是清代光绪朝四年的事。

普陀山鹤鸣庵四世孙广通清福,在清光绪廿七年(1901),从于舟溪等人处购买了这些土地,在民国七年(1918)农历九月,把这些土地抵押掉了。鹤鸣庵经营这些土地,历时十八个年头。为了防止海潮的侵蚀,还修建了挡潮的海塘。由于海塘是鹤鸣庵出资为鹤鸣庵僧田所修,故名“鹤鸣塘”。民国《舟山志稿》(舟山籍清末秀才乐声和编纂)载:

长弄堂有水南流,历凉帽山折东历乍浦门折南历章套,历外闸,折北历铜锣山,出鹤鸣塘碇渚于海。

外闸(鹤鸣塘)自养元套至铜锣山,计长约壹百丈。

出钱抵押进土地的,为宁波祥茂水果行,老板为王芳榆。抵押之钱为五千五百元,抵押期限为半年。

其实这半年大有文章可做,因为农历九月,秋收已完,在接下来的季节中,土地是冬闲了,直到次年农历三月,农业才可以备耕。这半年中土地没什么可收获,仅仅是土地的产权有价值。清福和尚应该是有何急用,临时以土地产权为质,向人借钱。

只是,寺庵经济的盈亏,不以清福的能力所左右,到第二年三月,他无钱赎回这些土地。接着出来了一位台州籍的吴永兴(在家,他又名吴永祥)。他在民国廿六年九月把祥茂行已拥有了十九年的这批土地,转抵过来。这里我们应该注意“抵”这个字,在有些契约中,“抵”也写作“典”。即鹤鸣庵尚拥有这些土地的所有权,但要真正拥有,必须要偿付连本带息六千二百元的出抵款。吴永兴得田后,在乍浦门安家落户,他自己耕种了一部分土地,出租了一部分土地。没几年,受第二次世界大战影响,在当代的《舟山镇志》中有这样记载:“民国廿七年(1938年)10月31日,日军登陆岛斗岙,驻警抵抗。死一人,伤三人,被焚民房四间。”

“二战”结束后的民国三十六年,吴永兴一纸诉状,把鹤鸣庵和舟山地方武装组织头领王少冰告了。

此时的王少冰因汉奸罪关押于宁波的监牢中,他的供词留在档案中:

被告人王少冰,四十五岁,现押鄞县地方法院看守所,为吴永兴与僧清岩等排除侵害赔偿损害依法辨明事实

(甲)请求标的  
判决驳回原告之诉,并令原告负担讼费

(乙)理由  
(一)按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七十七条当事人主张有利于己之事实者,就其事实有举证之责任,原告诉状各节完全出于诬蔑,并无何种之证据,依照前大理院暨最高法院审判例,当然驳回原告之诉,何得妄生争议,此应辨明者一。  
(二)查第一被告普陀鹤鸣庵之

田产,有无出卖于人及曾否向人回赎,被告事不关己,不但未用暴力侵夺抑且未曾知悉,纵有纠纷,原告与第一被告间之关系而与被告风马牛无关,何得擅将被告合并起诉,此应辨明者二。

总之,被告因被人诬报汉奸嫌疑,现押鄞县地方法院看守所,不能到庭,原告乘机妄列被告于案内,希冀一造辩论判决,可获胜诉。今被告欲委人代理,又无可委之人,委任律师又无资力,为此依法提出辨明,求为甲项之判决。

浙江定海地方法院公鉴  
中华民国三十六年三月九日  
具状人王少冰(签名)

最后,定海地方法院作调解,以吴永兴得田百分之七十,鹤鸣庵得田百分之三十了事。

事隔七十六年——2022年2月27日,我和w君、z君、L君一行四人寻访当年的土地,见到的是干枯的茅草,以及穿腹田而过的沥青路面公路,访到居住于外闸——现年九十多岁的翠月婆婆家,其儿子言母亲到临城金海湾小区的女儿家去了。

访到元元岙,找到了现年九十四岁的吕荷娣婆婆,推算年份,鹤鸣庵之诉状获调解时,她为十八岁“大姑娘”的人生阶段。

吕婆婆曾在“集体”时担任过生产队长,她的权力下,有五十人家。她说父亲为人家的窑厂烧窑,产品是青砖青瓦。她家拥有的山上有松树,把松枝砍下来,叠起来,干燥了,就卖给窑厂作燃料。

她还看到过,当稻谷收割季节,勿化庵的两三个尼姑师父会来田头参加扬谷的劳动——即把谷粒从稻穗上打下来,处理清爽。然后雇主与耕种者——用阶段斗争的学说,即地主与雇农间作分配,“四六”分成,吕婆婆的叔叔能得收获谷子的百分之四十,余下的六十,则为勿化庵所有。

问及鹤鸣庵的土地为何让勿化庵收谷?吕婆婆说是鹤鸣庵送给勿化庵的。

吕婆婆还说起另一土地所有者“永祥网师”以及他的儿子、女婿。

“永祥”为鹤鸣庵诉讼案的原告吴永兴。至于网师,即为编织渔网的师傅,“网师”与结网女是有区别的,网师是大小渔网的设计者,其负有渔获物丰歉的责任,而结网女仅仅是用梭一眼眼地织就,不管网的设计。

也许“永祥网师”本为网师,后来有钱了就置田了,这于鹤鸣庵主在舟山置田是同一道理。当代来说是理财与投资,钱多了,用不完怎么办?最可靠的投资是买田——当然谁也料不到在“土改”中会变成“地主”。

次日,刘庆序先生告诉我,“永祥网师”的儿子吴旋在乍浦门教书,吴旋之妻朱重台在桂花园教书。吴旋曾服刑七年。

鹤鸣庵买舟山之田,也许是经观音山的僧人从中介绍,而观音山的僧人是从鹤鸣庵而来。

鹤鸣庵在舟山之僧田中所得租谷,有部分成了观音山的僧粮。舟山流行关于鹤鸣庵僧田的民谣:

南海普陀鹤鸣庵,  
花了银子论万元。  
造起荡田三百亩,  
高大田房造一进,  
观音菩萨管碾门。

## 鹤鸣庵僧田中的“田厂”

民国三十六年(1947)一月二十一日,吴永兴由其子吴旋为代理人,上诉至定海地方法院的状纸中,有“缘原告于民国廿六年九月间在舟山乍浦门地方置有荡田三百余亩……并连房屋,大小杂木一应在内”之句,其中的“房屋”即指鹤鸣庵田厂。

同年三月十一日,在定海地方法院第二次庭审中,法官(推事)吴有积和原告代理人吴旋有一段涉及田厂的对话:

(吴旋)答:是三一年,现在我还要报告庭上,田产除壹百伍十亩之外,还有七间田房的。

问:现在田房怎么样?  
答:据说在胜利后,田房都被王少冰、袁之凡、清岩和尚等三人拆去。

问:为什么拆去呢?  
答:他们故意拆的。  
法官问鹤鸣庵住持——

问:(被告清岩)怎么回事?  
答:是地方的人拆去造普陀殿,绝对不是我拆除的。

今天,与“七间田房”原址相邻的七八十岁老人,均称当时的田房为“鹤鸣庵”。

他们说到鹤鸣庵能让流浪人、无处住宿的人临时居住,这就有点儿慈善的意思了。

对于鹤鸣庵的消失及为何消失,均语焉不详。一位婆婆把此建筑物的消失与自己的人生经历相比较,确定在抗日战争时,是“弹掉”的。“弹掉”为俗语,意即人为焚烧,用火烧掉。还忆起好像穿黄军装的人来过。但法庭的笔录,应该是不会错的。吴旋说这房子是被当时的地方武装组织的头领王少冰等人拆去,清岩则说是“地方上的人拆去造普陀殿”。

2022年3月1日,笔者采访刘庆序先生,得到的结果是:“抗战”时,王少冰部队住韦驮殿。日寇因韦驮殿驻军队,就放火烧了——即俗话说说的“弹掉”。王少冰要恢复韦驮殿,苦于没有材料,那时吴永兴离舟山回台州去了,田房空置,无主人在,就拆了,去造韦驮殿。清岩僧人在普陀山,对于拆田房去造什么殿,他只能听说,因“韦驮”与“普陀”末字读音相同,就把“韦驮”说成“普陀”了。

那座又称田房又称鹤鸣庵的建筑物,被拆毁以后,其地基闲置了近十年,应该是上世纪五十年代初,社会实施粮食统购统销后,“公家”需有粮仓储存大米及番薯干,乃至鲜番薯(因农人缴上番薯干、鲜番薯抵应缴公粮数),于是就选田房旧址,造起了粮站。

统购统销之法,实行了大半个世纪后,废除了,粮站又成了空置,接着又拆除,就留下了一块荒芜的

地基,直至今日。

3月5日,我们一行三人,又来到鹤鸣庵遗址旁,访问吕阿南老人,刘全备先生作了以下记录:

2022年3月5日,在万北村外闸13号(原鹤鸣庵地址),找到了七十九岁的老人吕阿南(外号阿南漆匠)。

吕阿南老人讲:我现在起的房子有半间也是过去鹤鸣庵的地址。很早,大约一百三十年前的事,我爷爷笃信佛,在四十几岁的时候曾在五石头山上的庙中(现为万寿寺)当过和尚,后来下山——问及为何?他说了一句俗语“和尙饭难吃,尼姑气难淘”。下山后,爷爷就在自家的后山上搭了一个茅篷,吃菜念经,独自修行(舟山人叫“坐茅篷”)。

吕阿南老人无法说出爷爷的名字,他只记得,孩子间互相骂,别的孩子骂他是“吃菜老头的孙子”。人们称吃素的为“吃菜”。

爷爷与当时住庵的永祥网师是好友(网师即编织渔网的师傅)。鹤鸣庵为三正间、二舍头,共五间,鹤鸣庵里摆放着一尊卧佛,庵前面有一池,人们称“永祥网师河”。还有对面的山林和后面的山林都是鹤鸣庵的,靠近庵的旁边有三株大枫树,问及去向?他说:先后被砍了——一株砍去做了韦驮殿的大梁,另两株被王少冰运到岛斗,建学校了。

吕阿南老人还说起:以往外闸这个地方遇到发大水(降雨量大),水往住会漫满上来,鹤鸣庵也经常会被水淹。

补记:2022年4月27日,笔者在乍浦门村隆兴路44号,采访九十四岁的戎青青老人,他说到拆鹤鸣庵建韦驮殿之事:

烧韦驮殿那年我十六岁(应在1944年)。当时王少冰部队实际住在法华庵。日本人要火烧法华庵,要乍浦门人祝林生带路。

祝林生想那么大的法华庵放火烧了,实在可惜。他就不顾自身危险,把日本误导至韦驮殿。日本人以为韦驮殿就是王少冰部驻防的地方,就放火烧了。

事后,王少冰觉得因自己驻防的事,导致韦驮殿被烧,就拆了乍浦门田厂,修复了韦驮殿。

韦驮殿址在马棚干。  
舟山地名后有“干”“跟”“朗”等,那个字均为“那个地方”“那一带”的意思。“马棚干”本叫“网棚干”,因“网”“马”地方话读音相近,就叫别了。本意为搭有网棚的那个地方,跟马没什么关系。

上世纪五十年代,韦驮殿曾改作供销合作社(实为商店),现在韦驮殿修复一新。

(本版文章节选自作者的《观音山日记·春之卷》)